

2013年11月3日

追查辽宁省抚顺市迫害法轮功学员 刘海涛的责任人的通告



自 1999 年 7 月以来，辽宁省公、检、法、司和“610”系统对法轮

功学员实施群体灭绝性迫害，司法系统作为执法机构，公然剥夺公民的信仰权利，非法抓捕、关押、酷刑虐待、庭审、无罪判刑，造成众多法轮功学员致伤、致残。特别是警察等执法人员公开犯罪，其性质已黑社会化。本组织从即日起对下述迫害案立案追查。（“610”是专门迫害法轮功的机构）

追查案由简介：2012 年 9 月 25 日，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国保大队、抚顺公安局东洲分局和顺城分局及清原县公安局等出动四、五十名警察，在抚顺市公安局副局长杨文君和高兵的带领下，于凌晨 3 点对当地法轮功学员进行了代号为“省 F08”的非法抓捕行动。当日有 15 名法轮功学员及 6 位法轮功学员亲属被抓。清原县法轮功学员刘海涛被非法抓捕时，遭暴力殴打，一只眼睛被打得肿胀，他被摁在地上，铐上背铐，仅穿着内裤就被扔上汽车。随后刘海涛和其他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被劫持到抚顺市看守所关押。刘海涛被非法抓捕后，他的家人多次去抚顺市公安局要人，均被推诿搪塞。2012 年 12 月 28 日，刘海涛的亲属又去抚顺公安局要人，被警察支到抚顺市东洲区检察院和法院。检察院告知亲属，因证据不足，案卷已退回抚顺公安局，由抚顺公安局彭越接管。2013 年 1 月 10 日，刘海涛的父母和亲属去绑架刘海涛的抚顺新屯派出所要人，派出所答复是抚顺公安局国保支队让他们抓人的，让家属去找国保支队要人。次日，刘海涛的哥嫂受到清原县

南山城镇派出所和南山城镇政府人员恐吓威胁。2 月 5 日，刘海涛年迈的父母在亲属的陪同下又一次去抚顺公安局要人。抚顺公安局国保支队教导员耿聃先是诬称刘海涛违法要判刑，又说证据不足要补充侦查。继而对刘海涛父亲的质问恼羞成怒，称在抚顺他就是上级，他说犯法就犯法，家属爱去哪儿告就去哪儿告，言罢把刘父赶出门外。2 月 7 日，刘海涛的父母再次到抚顺公安局找彭越和杨文君要人，负责接待的是抚顺市公安局国保支队副队长金大风。金称刘海涛无罪释放不可能，没罪也得少判几年，因为检察院已经批捕。在刘海涛被非法抓捕后半年多的时间里，其父母及亲友，先后 8 次到抚顺市公安局国保支队、抚顺公安局二处、抚顺市看守所、抚顺新屯派出所、抚顺东洲区公安分局、东洲区检察院、东洲区法院等单位要人，但均无果而返。刘海涛至今仍被非法关押在抚顺市看守所。

涉案主要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辽宁省抚顺市政法委书记王淑雅，副书记阎茂龙、肇英顺、张文献；抚顺市维稳办主任吕泽元，副主任蒋跃飞；抚顺市公安局局长咸金奎，副局长杨文君，处长高兵，国保支队队长彭越，副队长金大风，教导员耿聃；抚顺市东洲区检察院批捕科长庄会林，公诉科长李伟明，申诉科副科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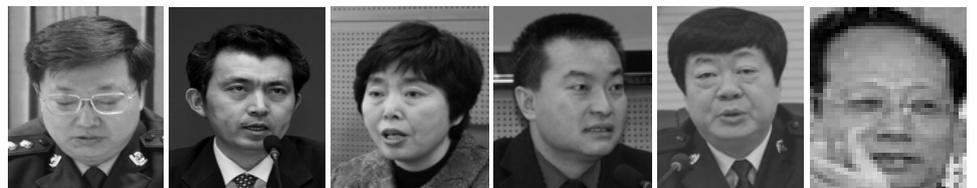
杨坤；抚顺市东洲区法院院长蔡建忠；抚顺市新屯派出所所长高峰，教导员张龙；清原县政法委书记郝先兵；清原县维稳办公室主任成安元；清原县公安局局长孙宇，国保大队长张景武，警察周继彬、徐向春、王锋、高云；清原县南山城镇派出所所长孙业明；清原县南山城镇党委书记袁伟志，镇长王伯华；抚顺市看守所。

我们的原则是：谁犯罪谁承担、集体组织犯罪个人承担、教唆迫害与直接迫害同罪。根据这一原则，所有在组织、单位、系统名义下所犯的罪行最终将落实到个人承担。上述有关责任人将被彻底追查，并被绳之以法。

希望涉案人员能够良知苏醒，审时度势，为了你和家人的未来，揭露黑幕，立功赎罪，以争取最后审判时从宽处理。不管你现在是否站出来，真相必将大白于天下。到中共倒台、你们伏法之时，后悔就晚了。

“追查国际”全称为“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成立于 2003 年 1 月 20 日，旨在帮助和协调国际社会正义力量及刑事机构，在全球范围内彻底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协助受害者将罪犯送上法庭，严惩凶手，警醒世人。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2013 年 06 月 27 日**



绑架案主要责任人（图）左起：抚顺市公安局副局长杨文君；市综治委主任、市委副书记陈雍，此人是抚顺市负责迫害法轮功的主管市委副书记；市政法委书记、市综治委副主任王淑雅；市政法委副书记张文献；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咸金奎；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刘福生、主管国保大队。

盖永杰、刘丽英、刘海涛被非法关押一年多 音信全无

【明慧网】抚顺市清原县法轮功学员盖永杰、刘丽英、刘海涛无论是在社会、还是在家庭中都是被公认的好人，可是在中共统治下的现今中国，只因为修炼法轮功遭绑架迫害，被非法关押在抚顺市看守所已经一年多了。亲人望眼欲穿盼望他们归来，至今音信全无。清原县民众曾签名、按手印要求无条件释放。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五日，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国保大队、抚顺东洲分局和顺城分局及清原县公安局、清原镇派出所、腰站派出所等出动四、五十名警察，在抚顺市公安局副局长杨文君的带领下，执行所谓的代号“省F08”的非法抓捕行动，绑架了清原县盖永杰、刘丽英、刘海涛等15名法轮功学员。绑架的同时，不法警察还对法轮功学员施暴并大肆抢劫家中的私有财物。

很多清原民众目睹当时场景，当场就说：不是亲眼所见，真不知道中共的警察是这样“执法（实际是犯罪）”的，这是什么社会啊，做好人还不让，还被绑架，这共产党真的是要完蛋了！

那么，被绑架的盖永杰、刘丽英、刘海涛到底是什么样的人？为什么要修炼法轮功？



图：要求释放三位法轮功学员的签名

盖永杰，今年五十五岁。原来体弱多病、脾气暴躁，她所在的工厂很早就被买断。那时失去工作的她整日沉醉于麻将，让上小学的孩子中午去婆婆家吃饭，如果看到孩子不高兴，立刻就去数落婆婆没带好孩子。修炼法轮功以后，她所有疾病不翼而飞，通过学习宝书《转法轮》，明白了做人的道理，她整个人彻底变了：性格温柔了，随之家庭也和睦了。几年前丈夫去世，全靠打工挣钱维持生活的她，经常买上礼品去看望婆婆。在婆婆住院期间昼夜精心侍候。

盖永杰被中共绑架后，有病在身的婆婆去不了抚顺要人，就给抚顺国保大队长彭越打电话，要求释放儿媳，老人的愿望没有达到，着急上火现在眼睛已看不清东西，昼夜需要人扶持，每天都期盼儿媳能回来。

刘丽英，修炼前年纪轻轻的她，

被病魔折磨得度日如年，多方医治身体仍然不见好转。修炼后，一身的疾病不翼而飞，身体好了，人也精神了。看到刘丽英身体的变化，家人支持她修炼。丈夫常年在外，她一人承担家务，照料孩子，善待婆婆，热心帮助亲朋。邻居、亲朋都说：刘丽英真是个大好人。

刘丽英被绑架后，乡亲们签名要求释放好人刘丽英，归还所有被抢走的个人物品。

刘海涛，三十多岁，以前在社会上游荡。修炼法轮功后改掉了许多陋习，与人为善，孝敬父母，打工挣钱添补家用。这样一个逐渐在变好的年轻人却遭不法警察入室暴力殴打直至流血，遭绑架，非法关押在抚顺市看守所一年多了。刘海涛家所在村的村民同情这一家人的遭遇，知道刘海涛修炼后是个烟酒不沾的好孩子，村民曾签名要求“必须放回我们的好孩子刘海涛”。

在此呼吁抚顺市有关部门无条件释放好人盖永杰、刘丽英、刘海涛！让他们和家人团聚，也是清原县善良民众的要求。◇

诬告法轮功学员 村民李国华遭恶报

抚顺市清原县南口前镇王家堡村黄金卜民组村民李国华，不到四十岁，因诬告讲真相的法轮功学员而遭恶报，做买卖赔了三十多万元钱，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李国华喝农药自杀身亡。

二零一一年九月六日，清原县南口前镇法轮功学员郑洪英在向民众讲述法轮功真相时，被村民李国华及妻子赵晶、王红梅、戴××等人诬陷到派出所，随后，郑洪英被清原县国保大队和南口前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关押在抚顺市看守所。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郑洪英被清原县法院非法判四年刑期，郑洪英老人因此而遭四年的冤狱。期间，法轮功学员找到李国华夫妻讲明真相，他们也答应出庭为郑洪英作证，可是开庭时，却找不到李国华夫妻了，原来是李国华夫妻被清原县国保警察恐吓，因为害怕，不敢出庭了。

结果，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李国华遭恶报自杀身亡。我们不愿意看到恶报发生，包括那些曾给法轮功学员制造冤狱和各种巨大痛苦的人，但善恶有报是天理，跟随中共迫害善良的法轮功学员，天理不容啊！◇

十月十五日上午，抚顺东洲区三位女性法轮功学员杨成焕、李凤云和钱书娟，在抚顺县兰山乡新农村及两家子村散发法轮功真相资料时被乡长李颖（音）构陷，兰山派出所警察将三人绑架，接着又抄了她们的家，并抢走私人财物。第二天下午，杨成焕、钱书娟被送进南沟看守所非法关押，李凤云因体检不合格，南沟看守所拒收。

现已知杨成焕被非法刑拘，钱书娟于十月三十一日被释放。呼吁立即无条件释放法轮功学员杨成焕。◇

抚顺杨成焕、李凤云、钱书娟被绑架